

# 设计合作合同版(实用5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设计合作合同版篇一

联合协议书和愿意组成设计施工联合体，参加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对投标文件及与招标方的往来函件进行盖章，对经牵头人盖章认可的投标文件及与招标方的往来函件，联合体成员各方都予以承认。

2. 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 联合体有牵头人负责与招标人联系。

(2) 投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由双方组成的投标小组具体实施；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需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组成的各成员对发包方相互承担连带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4) 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签订协议书，各自按协议规定负责。

承担项目施工工作。

承担项目设计工作。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 工作量分摊。

3.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签订第2.（4）条所述的协议书后自行失效。

4.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送交招标人一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

## 设计合作合同版篇二

**【各联合体单位成员】**、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成立的企业，现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xxxxxxxx□）的投标组成投标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各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确定授权 为投标联合体的牵头单位。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在本项目的投标活动。牵头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可以通过《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其代理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二、联合体成员各方对牵头方代表在投标活动中的一切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成员各方在本项目中的工作分工、责任、权利与义务如下：

1、全权代表联合体进行本项目投标工作，包括开标、评标、成交报价、合同谈判、放弃项目等全部权利。

2、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安装及日后维护工作。

3、负责提供符合本项目要求的 的维修和更换，并负责本项目的调试验收及营运工作。

4、联合体成员内部协商项目工作分配、资金运作、利益分配及项目整体营运工作，由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承担与采购人发生的权利与义务。

5、联合体成员双方对各自负责的工作负全部责任，同时对本项目负连带责任。

四、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牵头方将按照有关法律和招标文件的规定与招标人签署总承包合同。

五、如果本联合体中标，联合体各方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总承包合同、负责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设备安装、调试和运营管理工作。

六、本联合体协议经所有联合体成员盖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后生效。

七、本协议有效期至该项目联合体与招标人正式签订工程承包合同时为止。

八、文件原件、扫描件、复印件均有法律效力并及原件效力一致。

## 设计合作合同版篇三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依照《xxx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作协议。

1、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名称：

2、规模与范围：

乙方根据委托的勘察设计项目和主管部门的规定，按初步设计（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分阶段进行和提交方案。

1、按照各设计阶段协议书的规定，向乙方提供有关建设项目审批文件和勘察设计基础资料，并对提供的时间、进度与资料可靠性负责。

2、收到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后，应及时报请有关部门审查，审查意见用书面转送给乙方。组织施工单位与设计单位共同商定有关技术条件，组织设计技术交底，通知乙方参加试车考核及竣工验收。

3、在勘察设计人员进入现场作业或配合施工时，应负责提供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4、委托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单位参加。

5、维护乙方的勘察设计文件，不得擅自修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转让给第三方重复使用。对转让后重复使用的项目，乙

方不负任何技术责任。

6、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按时付给勘察、设计费。

1、按照甲方提供的建设项目审批文件和设计基础资料编制设计文件，根据各阶段协议书的规定，按期交付各阶段的设计文件（初步设计\_\_\_\_\_份，施工图设计\_\_\_\_\_份），并保证质量。需增加设计文件的份数时另行收费。需复制供应标准图时另行收费。

2、乙方要根据批准的设计任务书或上一阶段设计的批准文件，以及有关设计技术协议文件、设计标准、技术规范、规程、定额等，提出勘察技术要求和进行设计，并按协议规定的进度和质量提出设计文件（包括概、预算文件、材料、设备清单）。

3、初步设计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查后，在原定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修改，由乙方负责。原定任务书有重大变更而需要重作设计时，须有设计审批机关或设计任务书批准机关的意见书，经双方协商，另订协议。

4、乙方对所承担设计的建设项目应配合施工，开工前进行设计技术交底，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的设计问题，负责设计变更和修改预算，参加试车考核及工程竣工验收。对于大中型工业项目和复杂的民用工程应派现场设计代表，并参加隐蔽工程验收。

5、对于复杂项目，需要乙方协助收集设计基础资料时，应按技术服务的有关规定办理。

6、勘察单位应按照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和技术条例，进行工程测量、工程地质、水文地质等勘察工作，并按协议规定的进度、质量提交勘察成果。

1、乙方根据国家批准的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及办法计收勘察设计的费用。

2、设计协议生效后，甲方付给乙方设计费\_\_\_\_\_%; 乙方交付初步设计文件时，甲方再付给乙方设计费\_\_\_\_\_%; 交付施工图设计文件时，甲方负责结清全部设计费。

3、小型设计项目及复用设计项目分\_\_\_\_\_次拨付设计费。即签订设计协议时拨付\_\_\_\_\_%作为定金，完成施工图时付清全部设计费。

4、勘察协议生效后，甲方付给乙方勘察费的\_\_\_\_\_%，乙方交付勘察文件时，甲方负责结算全部勘察费。

1、甲方不履行协议，无权请求退还定金。乙方不履行协议，应当\_\_\_\_\_倍返回定金。

2、甲方不能按时提供建设项目审批文件和设计基础资料，或因资料原因影响乙方设计进度或造成设计修改，乙方除可推迟交付设计文件日期外，甲方应按乙方实际损失的工日，以日产值\_\_\_\_\_元计算，增补设计费。

3、甲方因故要求变更设计，经乙方同意后，除设计文件交付时间另议外，甲方应按乙方实际返工修改工日，增付设计费。

4、甲方因故要求停止设计时，应及时用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立即停止设计，甲方已付的定金不予偿还，定金不足设计进度部分，按已完成的设计实际进度补交费用。

5、甲方报请初步设计文件审批时间超过半年时，本协议自行失效，乙方已收的定金和设计费不予退回。

6、由于乙方的勘察设计错误，给甲方造成较大经济损失时，乙方除负责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外，要免收损失部分的勘察设

计费，并应付给甲方与直接损失部分勘察设计费相等的赔偿金。

7、勘察设计文件（图纸）交付时间按协议规定时间拖后时，由甲乙双方商定，每逾期一天，甲方可少付该阶段勘察设计费的\_\_\_\_\_%，提前时，甲方付给乙方该阶段设计费的\_\_\_\_\_%（经批准生效）。

8、甲方如延期交付勘察设计费时应偿付逾期违约金，按天数累计计算，每天偿付勘察设计费\_\_\_\_\_%的违约金，但每天偿付的最高额不得超过\_\_\_\_\_元。

协议有效期内，若双方发生任何争议，应本着相互谅解、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双方可向\_\_\_\_\_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1、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在协议中增加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也同样是协议的有效部分。

2、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甲方（签章）：

代表人（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章）：

代表人（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设计合作合同版篇四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邮：\_\_\_\_\_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邮：\_\_\_\_\_

鉴于：

1、甲方是中国一家经营项目 公司的合法权利人，并已经在中国及欧洲等国家注册品牌，享有良好的信誉、广泛的驰名度。

2、乙方是按照德国法律依法成立的设计公司，拥有创新精神、创作能力的设计服务团队。

3、甲方委托乙方设计并支付设计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出具设计方案。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xxx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本协议所涉及名词均适用以下定义及解释。



1、设计方案：指的是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方案、创想、图稿、版样（纸样图片）、电子图稿、电子文档、样衣实物等。

2、损失：指的是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预期可得利益、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交通费等。

1、委托期限内，甲方委托乙方设计，设计完成后乙方需向甲方提交设计方案，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乙方设计费用。

2、委托合作期限为年，20\_\_ 年月日到20\_\_ 年月日。委托期满后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后可以续签。

1、及时与乙方沟通，交换彼此设计理念、想法等，自由选择乙方提供的各种设计方案。

2、根据品牌的需求、定位、当季流行趋势对乙方的设计方案提出要求、修改意见、期望等。

3、独家享有乙方提供所有设计方案的版权（知识产权）。

4、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设计费用。

1、按时、独立、优质完成设计工作，不得抄袭、仿冒、伪造他人的设计方案。

2、提供的设计理念、风格等甲方的需求、定位，符合流行趋势等。

3、结合设计方案提供相关样板、材料、工艺说明书、配饰说明等。

4、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设计方案或与之相类似、雷同的设计方案出让、出售、赠与、泄露给任何第三人。

1、委托合作期间，乙方设计费按每款欧元计取，验收合格的设计费用按月计算，甲方于每月10日前结算乙方上月设计费用。

2、上述费用支付到乙方指定银行账户（转账支付过程中手续费和清算费，均有乙方负责承担）：

公司账号银行：\_\_\_\_\_

iban: \_\_\_\_\_

bic: \_\_\_\_\_

1、如甲方未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设计费，视为违约，每逾期1日，应承担日万分之1的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全部设计费20%。

2、如乙方抄袭、抄袭、仿冒、伪造他人的设计方案，影响甲方良好信誉、被任何第三方追索或承担法律责任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应退还全部已支付的设计费并承担相当于设计费2倍的违约金，如因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如乙方将设计方案或与之相类似、雷同的设计方案出让、出售、赠与、泄露给任何第三人的，视为违约，应退还全部已支付的设计费并承担相当于设计费2倍的违约金。如因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经双方协议一致可以终止、解除本合同。

2、如违约方出现违约，经守约方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后7日内仍未改正的，守约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追究违约方违约责任。

1、本合约当事人一方对另一方当事人通知请求以及其他联系要以书面为准，航空邮件，传真，电子邮件或者书信等方式通知对方笨合约正文所列住所或者其他住所。

2、对于上述通知请求书信签收时，传真，电子邮件的场合，航空邮件的场合视为投函后7日后到达。

本合约及其个别合约的有效性，最终解释权，执行及执行可能性均以中国法律为准。

由本合约或本合约相关内容引发的当事人之间的纠纷，争议等，以国际仲裁机构的商务仲裁规则为依据，由中国深圳市的仲裁机构裁决，依仲裁人的判断决定对当事人的最终仲裁。

1、本合约关于商品销售在缔约双方认可基础上达成。此前以及与此同时达成的交涉，认可内容以及约束内容，要以本合约优先。

2、本合约，在缔约双方负责人书面同意变更的情况除外，其他情况下不可变更修改。

本合约以中文和德语一式两份缔结，两个版本相冲突的情况下，均以中文版本为准。

本合约中某条条款日后与仲裁机构或者其他权力机关的要求相违背，不能执行或执行无效的场合，该条的无效性，违法性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执行可能性和有效性。缔约双方当事人可适当依据原意图，更换为最合适的的条款，使其能够合法有效执行。

1、保密：甲乙双方均应对本合同内容、设计方案及因此了解到对方的一切信息等负有保密义务。保密：由于本合同涉及商业秘密，各方有义务保守商业秘密（不包括因为司法部门

调查要求显示的内容)；各方应对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中了解和获得的资料、信息等相关内容承担保密义务。泄露方应承担因泄露给其他合作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和连带法律责任。

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署后即生效，一式两份，由双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约时间： 年月日

签约地点： 中国 市

## 设计合作合同版篇五

发包单位： \_\_\_\_\_ 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 \_\_\_\_\_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 1 目的

为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明确甲乙双方在项目承包工作中的安全管理责任，确保生产经营中人身、财产安全，根据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承包合同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2 本协议书主要依据以下法律、法规和文件制定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2.3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2.4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2.5 《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

2.6 昆钢控安[20\_\_]92号《外委工作安全管理规定(试行)》

3 承包内容(范围)及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 \_\_\_ 元(大写: \_\_\_\_\_ )

4 承包期限: \_\_\_ 年 \_\_\_月\_\_\_ 日至 \_\_\_年 \_\_\_月 \_\_\_日

## 5、甲方责任和权利

5.1 要求乙方提交承揽该项目应具备的相关资质复印件备查。

5.2 要求乙方提供承包工作安全施工方案、安全管理网络、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相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管理办法、事故应急预案、安全规程、安全管理负责人名单及安全资格证、特种作业人员名单及操作资格证、特种设备检验报告及安全使用许可证、作业人员“三级”安全教育合格档案、职业健康监护档案等。

5.3 向乙方提供昆钢公司及甲方的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管理考核办法,按照昆钢公司劳务用工安全教育培训要求,负责组织对功能承包单位用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取得昆钢安全教育培训合格证。根据各个具体的施工项目,组织对乙方人员进行入场前的安全交底教育,告知乙方施工现场及周围环境的基本情况、存在的危险危害因素及应采取的各项安全措施,提供作业范围地下、上方和相邻关系可能影响施工安全的资料,向乙方提出安全管理要求。

5.4 甲方有权对乙方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 / 职业卫生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甲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情况

进行监督检查，督促乙方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5.5 对乙方所制定的安全方案和安全技术措施进行备案，便于协助支持乙方执行。对无方案、无措施和措施未落实的有权停止生产作业，限期整改，并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处罚。

5.6 对乙方安全生产情况进行经常性监督、检查，并对检查发现的隐患、问题向乙方提出指令性整改意见。对不按期完成隐患整改的，按相关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进行处罚。对违章行为有权制止，并根据具体情况按相关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进行处罚。

5.7 甲方发现乙方在工作过程中或工作场所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时，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止生产作业，撤离现场作业人员，待隐患整改完毕，符合安全生产条件才能恢复生产。

5.8 甲方按其监管职责配合地方政府、上级部门对乙方在合同约定作业区域内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和处理，督促乙方按调查组要求落实整改工作，未经调查组批准，不得同意乙方恢复生产。

5.9 甲方负责协调乙方与其他承包单位之间的安全生产工作，互助协作关系。

5.10 甲方不得对乙方提出不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不得要求乙方在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下强行生产作业。

5.11 甲方不得明示或者暗示乙方购买、租赁、使用不符合安全施工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消防设施和器材。

5.12 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在甲方区域内施工过程中需用的风、

水、电、汽等动力能源，并负责指定接点。

5.13 乙方人员在该项目承包工作时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甲方负有责任的，按照事故调查报告处理报告中划分的责任范围，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 6 乙方责任和权利

6.1 乙方的主要负责人是乙方的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依法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乙方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分管负责人对安全生产工作具体负责；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对安全生产工作承担相应责任。

6.2 乙方对承包期内的全部生产经营活动(设计、管理、资金、技术、设备、设施和人员)实行自主管理，对生产现场的安全工作负总责，对生产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承担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6.3 乙方负责将相关安全资质证照复印件交甲方备案，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并保证从甲方承揽的工程项目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

6.4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 / 职业卫生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围绕本工程制定的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安全标准化管理体系标准。

6.5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及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立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各工种安全操作规程。

6.6 乙方的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

6.7 乙方必须依法保证安全生产所必须的资金投入。

6.8 乙方用工必须符合国家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的有关规定。

6.8 乙方必须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从业人员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为在高危行业岗位或从事危险作业的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支付保险费。

6.9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三级安全教育”制度，对所属从业人员进行职业卫生、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方能上岗，并建立从业人员三级安全教育档案备查。对所属从业人员经常性进行相关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教育，进行必要的安全操作技能培训，并如实告知从业人员本作业区域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防范措施及其在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

6.10 乙方必须为所属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安全技术标准的劳动工具、劳动防护用品和自救器材，保证作业环境符合安全职业卫生标准。

6.11 乙方必须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所属从业人员，按照国家有关的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体检，并将检查结果如实告知从业人员，依法对用工职业危害后果负责。职业健康检查费由乙方承担。

6.12 乙方必须为从业人员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并按规定的期限妥善保管。

6.13 乙方必须制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建立专职或者兼职应急救援队伍，配备应急救援设施设备和器材，定期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将评审发布的应急预案交甲方备案，便于配合救援。



6.14 乙方必须定期不定期的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及时消除隐患；发现重特大事故隐患的，应当立即采取防范措施，并向甲方相关部门报告隐患情况及措施落实情况。

6.15 乙方负责对所属区域内的各级危险源点的日常控制和管理。

6.16 乙方采购、租赁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应当具有生产(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并在进入生产现场前进行查验，确保符合作业安全要求。

6.17 乙方投入现场所使用的各种特种设备，必须经有相应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定期监督检验合格，并将《检验报告》和《安全使用许可证》复印件送甲方备查。

6.18 生产过程中对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作业环境的不安全因素和管理缺陷进行控制和管理，杜绝“三违”行为。

6.19 乙方必须在作业现场入口处、起重机械、用电设施、出入通道口、楼梯口、电梯井口、孔洞口、溜井口、爆破物及有害危险气体和液体存放处等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并根据作业要求安排相关管理责任人进行管理。安全警示标志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6.20 乙方必须根据具体施工项目、不同生产施工阶段和周围环境及季节、气候的变化，定期对生产现场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辨识，制定相应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防范措施，作为本协议附件报甲方备案。生产现场暂时停止生产作业的，乙方必须做好现场防护，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6.21 施工中需要使用到甲方的风、水、电、汽等动力能源，必须到甲方指定地点搭接，保持规范，不得到指定点以外的其它地点随意私拉乱接，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乱动自己

所承担项目范围以外的设备、工具及设施。

6.22 乙方指派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与甲方协调承包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6.23 乙方必须接受当地政府相关部门和甲方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和管理。

6.24 乙方工作需要外协时，必须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经甲方同意后，乙方按照本协议5.1和5.2条的规定对外协方的相应资质进行审核合格后，必须与外协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后，方可进行。在协助工作开始和完成之前，乙方必须采取必要的安全保障措施，确保生产安全。

6.25 乙方在生产过程中一旦发生伤亡事故，应按照规定，及时如实地向地方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告，同时，向甲方报告。事故发生后，乙方应根据事故情况决定启动应急预案级别，立即抢救伤员，采取措施防止事故扩大，保护事故现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调查、处理，作好事故的善后处理工作。不得隐瞒不报或迟报、谎报。

6.26 乙方人员在该项目承包工作时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按照事故调查报告划分的责任范围，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 7 安全工作考核

7.1 甲方向乙方收取 元的安全保证金作为对乙方违反昆钢公司和甲方相关管理规定进行考核的费用。如发生考核，乙方应在被考核后补足保证金数额，确保在协议有效期限内安全保证金数额不变。协议有效期满后，甲方全额返还保证金。

7.2 乙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按昆钢公司和甲方的相关规定进行考核。

7.3 乙方出现“三违”行为的，按昆钢公司和甲方的相关规定进行考核。

## 8、协议效力

8.1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经双方共同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私自改动或终止。

8.2 本协议与工程项目承包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期限与工程项目承包合同一致。

9 其他：本协议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其中，昆钢公司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执一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_\_\_\_\_（公章） 乙方：\_\_\_\_\_（公章）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